

证券代码：301172

证券简称：君逸数码

公告编号：2026-034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26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7,24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248,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5,174.4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2,422.40 万股，不送红股。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上述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截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行权数量为 441,999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2,480,000 股增加至 172,921,999 股。公司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2,921,9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7,292,199.9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51,876,599 股，不送红股（具

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公司在权益分派申请日至股权登记日期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暂停自主行权。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一致。

4、本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距离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72,921,9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72,921,999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24,798,598 股。

三、分红派息日期

- 1、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8 月 4 日
- 2、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8 月 5 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26 年 8 月 5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8 月 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方法

1、本次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于 2026 年 8 月 5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8 月 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资本公积金 转股（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45,008,265	26.03	13,502,479	58,510,744	26.03
二、无限售流通股	127,913,734	73.97	38,374,120	166,287,854	73.97
三、总股本	172,921,999	100.00	51,876,599	224,798,598	100.00

注：因实施中存在进、舍位，变动后股份数量具体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七、相关参数调整

1、本次实施转增股本后，按转增后总股本 224,798,598 股摊薄计算，2025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1548 元。

2、公司相关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的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本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上述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

3、根据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股票期权行权前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等事项的,应对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与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本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将相应调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八、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 1886 号 4 栋 1 单元 17-18 层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张志锐 王丽梅

咨询电话:028-85557733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9 日